

证券代码：430715

证券简称：春泉节能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终止挂牌决定的主要内容

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2]453号），主要内容如下：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因未能按照规定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

二、公司股票停复牌安排和终止挂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起（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2年9月7日起复牌，并于2022年9月22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春能”。

三、终止挂牌后续安排

公司将做好与投资者的解释沟通工作，积极应对投资者合理诉求，依法保障投资者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

四、终止挂牌后股票登记、转让、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确保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稳定、有序进行。

五、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的联系人、联系方式；

1、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371-58507166

2、主办券商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王先生

联系邮箱：wangruil@ccnew.com

六、备查文件

《关于终止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2]453号）

郑州春泉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